

# 2023年度珠海市农业农村局（本级）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珠海市农业农村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珠海市农业农村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珠海市农业农村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珠海市农业农村局（本级）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珠海市农业农村局（本级）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三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决策部署，按照市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强化对全市“三农”工作的统筹协调。其主要职责是：

（一）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三农”工作的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

（二）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

（三）拟定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并组织实施。牵头负责农村综合改革有关工作。

（四）统筹中央、省安排我市的对口帮扶任务。

（五）统筹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和乡镇企业发展工作。

（六）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统筹粮食、菜篮子等农产品生产。

（七）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八）负责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

（九）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

（十）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

（十一）负责农业投资管理。

（十二）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

（十三）统筹农业农村人才工作。

(十四) 开展农业对外合作工作。

(十五) 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单位机构设置**

珠海市农业农村局（本级）机关内设机构14个，包括：办公室、政策法规科、乡村产业发展科、农村社会事业促进科、乡村治理与改革科、扶贫开发科、扶贫协作与对口支援科、种植业管理科、渔业管理科、畜牧与兽医管理科、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科（科教信息科）、执法监督科、农田建设与宅基地管理科、人事科。设置市委农办秘书科，负责处理市委农办日常事务。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该决算不含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珠海市农业农村局（本级）部门决算。

## 第二部分：珠海市农业农村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珠海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394.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5.9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3,655.64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41,254.9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186.0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17.3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33,655.6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49,320.0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84,305.14	<b>本年支出合计</b>	57	84,305.1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1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19
<b>总计</b>	30	84,305.32	<b>总计</b>	60	84,305.32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4,305.14	43,050.23	0.00	0.00	0.00	0.00	41,254.9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98	25.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	商贸事务	14.92	14.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14.92	14.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1.06	11.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1.06	11.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6.08	1,186.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85.78	1,185.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45.61	545.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2.97	282.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7.16	237.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4.24	104.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79	15.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7.37	117.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7.37	117.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3.04	83.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4.34	34.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3,655.64	33,655.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3,655.64	33,655.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3,989.70	3,989.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80.07	80.07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9,585.86	29,585.8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9,320.07	8,065.16	0.00	0.00	0.00	0.00	41,254.91
21301	农业农村	46,172.16	4,917.25	0.00	0.00	0.00	0.00	41,254.91
2130101	行政运行	43,619.59	2,364.67	0.00	0.00	0.00	0.00	41,254.91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1.49	1.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48	渔业发展	569.84	569.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941.25	1,941.2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582.90	1,582.9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01	行政运行	991.73	991.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91.17	591.1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565.00	1,56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565.00	1,565.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4,305.14	4,133.12	80,172.01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98	0.00	25.98	0.00	0.00	0.00
20113	商贸事务	14.92	0.00	14.92	0.00	0.00	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14.92	0.00	14.92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1.06	0.00	11.06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1.06	0.00	11.0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6.08	1,170.29	15.79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85.78	1,169.99	15.79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45.61	545.61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2.97	282.9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7.16	237.16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4.24	104.24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79	0.00	15.79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7.37	117.37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7.37	117.3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3.04	83.04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4.34	34.34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3,655.64	0.00	33,655.64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3,655.64	0.00	33,655.64	0.00	0.00	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3,989.70	0.00	3,989.70	0.00	0.00	0.00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80.07	0.00	80.07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9,585.86	0.00	29,585.86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9,320.07	2,845.46	46,474.6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46,172.16	2,003.35	44,168.82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43,619.59	2,003.35	41,616.24	0.00	0.00	0.00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1.49	0.00	1.49	0.00	0.00	0.0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4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2130148	渔业发展	569.84	0.00	569.84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941.25	0.00	1,941.25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582.90	842.12	740.79	0.00	0.00	0.00
2130501	行政运行	991.73	842.12	149.61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91.17	0.00	591.17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565.00	0.00	1,565.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565.00	0.00	1,565.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珠海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394.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5.98	25.98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3,655.64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86.08	1,186.0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7.37	117.37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3,655.64	0.00	33,655.64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8,065.16	8,065.16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43,050.23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43,050.23	9,394.59	33,655.64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b>总计</b>	32	43,050.23	<b>总计</b>	64	43,050.23	9,394.59	33,655.64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9,394.59	4,133.12	5,261.4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98	0.00	25.98
20113	商贸事务	14.92	0.00	14.92
2011308	招商引资	14.92	0.00	14.92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1.06	0.00	11.06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1.06	0.00	11.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6.08	1,170.29	15.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85.78	1,169.99	15.7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45.61	545.61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2.97	282.9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7.16	237.1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4.24	104.24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79	0.00	15.7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0	0.3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0	0.3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7.37	117.3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7.37	117.3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3.04	83.04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4.34	34.34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8,065.16	2,845.46	5,219.69
21301	农业农村	4,917.25	2,003.35	2,913.91
2130101	行政运行	2,364.67	2,003.35	361.33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1.49	0.00	1.49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40.00	0.00	4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30148	渔业发展	569.84	0.00	569.84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941.25	0.00	1,941.25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582.90	842.12	740.79
2130501	行政运行	991.73	842.12	149.61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91.17	0.00	591.17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565.00	0.00	1,565.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565.00	0.00	1,565.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珠海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62.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1.81
30101	基本工资	337.55	30201	办公费	44.01
30102	津贴补贴	1,496.55	30202	印刷费	2.83
30103	奖金	217.88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14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3.2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7.16	30206	电费	18.9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4.24	30207	邮电费	8.1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1.24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4.34	30209	物业管理费	98.8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9	30211	差旅费	15.19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9.1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44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6.8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2.25	30214	租赁费	2.7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33.82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36.96	30216	培训费	1.56
30302	退休费	785.12	30217	公务接待费	6.61
30303	退职（役）费	6.51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14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73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2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9.05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71.5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23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8.0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4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5.0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4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9.2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3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696.31		公用经费合计	436.8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33,655.64	33,655.64	0.00	33,655.64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33,655.64	33,655.64	0.00	33,655.64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33,655.64	33,655.64	0.00	33,655.64	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0.00	3,989.70	3,989.70	0.00	3,989.70	0.00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0.00	80.07	80.07	0.00	80.07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29,585.86	29,585.86	0.00	29,585.86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5.50	2.00	10.50	0.00	10.50	13.00	14.29	0.44	7.23	0.00	7.23	6.6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第三部分：珠海市农业农村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珠海市农业农村局（本级）2023年度总收入84,305.3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84,305.1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394.5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84.9万元，增长10.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农林水项目中支持农业农村发展方面预算增加，部分为上级转移下达我市资金；二是年中追加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资金-米林党校建设资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3,655.6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969.7万元，下降5.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财政投入农业方面总体资金减少；二是调整投入方向，减少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投入。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41,254.9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1,054.91万元，增长20,526.4%。主要变动情况：决算口径填报变化，2023年将各区承担的帮扶资金230款放入其他收入。

## **(二) 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珠海市农业农村局（本级）2023年度总支出84,305.32万元，其中本年支出84,305.1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4,133.1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66.8万元，下降3.9%。主要变动情况：厉行节约，减少机关运行开支。

2. 项目支出80,172.0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0,137万元，增长100.3%。主要变动情况：决算口径填报变化，2023年将各区承担的帮扶资金230款纳入支出统计。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 **(一)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珠海市农业农村局（本级）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43,050.2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394.5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84.9万元，增长10.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农林水项目中支持农业农村发展方面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增加，二是调整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资金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3,655.6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969.7万元，下降5.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财政投入农业方面总体资金减少，二是调整投入方向，减少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珠海市农业农村局（本级）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43,050.2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394.5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2,537.3万元，增长37%；主要变动情况：增加农业农村发展方面资金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中追加米林党校建设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3,655.6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0,486.2万元，下降23.8%；主要变动情况：部分产业园项目和“村村有物业”项目没有实施，资金回收；增加债券资金在农业发展方面的投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珠海市农业农村局（本级）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4.2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25.5万元的56.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81万元，增长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44万元，完成预算2万元的22.2%，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44万元，增长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7.23万元，完成预算10.5万元的68.8%，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22万元，下降30.8%；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7.23万元，完成预算10.5万元的68.8%，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22万元，下降30.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6.61万元，完成预算13万元的50.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59万元，增长118.87%。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上级单位以及兄弟市业务调研指导及交流工作接待费用增加。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44万元，占3.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7.23万元，占50.6%；公务接待费支出6.61万元，占46.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44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1个、累计2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澳门参加宣传推介会议支出0.44万元，主要用于参会人员差旅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7.2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7.23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主要用于农业综合执法执勤用车运营维护。

3. 公务接待费支出6.61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单位以及兄弟市业务调研指导及工作交流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44次，接待人数共480人。主要包括接待农业农村部、省农业农村厅领导调研指导，接待海南、青海、河北以及对口帮扶地区遵义、米林、巫山工作交流，接待省内兄弟地市业务交流以及完成“菜篮子”市长负责制考核工作。

##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36.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0.9万元，增长7.6%。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公务接待费、福利费、车辆租赁费用增加。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299.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37.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53.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108.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214.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6.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64.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6.5%；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38%，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3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3个，二级项目5个，共涉及资金3,302.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62.8%；组织对2023年度市级乡村振兴专项资金-市外对口帮扶-对口省内帮扶资金、市级乡村振兴专项资金-市外对口帮扶-对口东西部协作、市级乡村振兴专项资金-市外对口帮扶-对口支援藏区资金、市级乡村振兴专项资金-市外对口帮扶-对口支援库区资金、市级乡村振兴专项资金-农业产业发展类、市

级乡村振兴专项资金-人居环境整治类、市级乡村振兴专项资金-其他类7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54,918.51万元（含二次分配下达资金），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68.5%（含二次分配下达资金）；组织对2023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

共组织对“乡村振兴专项资金-市外对口帮扶-对口省内帮扶资金”、“乡村振兴宣传经费”等10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252.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54,918.51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3年，我局聚焦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按照市委、市政府部署要求，狠抓农业农村各项工作落实，提高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实现，推动农业农村工作高质量发展。农业农村各项考评名列前茅，全国东西部扶贫协作考核连续获评“好”的等次；广东省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获评“优秀”，排名全省第二，连续四年保持优秀；全市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连续3年考核优秀，在全省会议作交流发言；珠海台创园在国家年度考核中获评“优秀”等次；局系统1人获评“全国农业农村系统先进个人”。全市农林牧渔业总产值126.44亿元，同比增长5.2%。全市农村集体经济总收入超7.9亿元，同比增长约13%，村均收入超500万元，城乡收入差距不断缩小。专项资金项目产出、效益和满意度等指标均达到乡村振兴和帮扶两大工作总体绩效目标。

我单位2023年未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根据《关于开展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该项工作由市财政局按照设定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共性绩效目标进行评价，不需要各部门各单位自我评价和报送材料。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2023年度无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组织开展了10个重点项目绩效自评，包括一般公共预算项目3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7个，总金额58171.33万元（含二次转移下达资金，其中对口支援藏区项目既包括587.8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也包括300万元政府性基金资金），总体执行数为52962.27万元，完成预算的91.1%，对口帮扶工作、东西部协作、对口支援藏区、库区工作以及市本级乡村振兴工作都达到既定绩效目标。具体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1. 乡村振兴专项资金-市外对口帮扶-对口省内帮扶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359.71万元，执行数为8,359.7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完成我市对口帮扶阳江、茂名31个重点帮扶镇共实施帮扶项目533个，其中提升脱贫攻坚成果水平项目90个，提升镇村公共基础设施水平项目212个，提升镇域公共服务能力项目98个，提升乡村产业发展水平项目82个，提升抓党建促乡村振兴水平项目51个。有效完成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提升镇村公共基础设施、镇域公共服务、促进乡村产业发展、抓党建促乡村振兴等工作任务。

2. 乡村振兴专项资金-市外对口帮扶-对口遵义市东西部协作专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153.43万元，执行数为20,153.4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我市对口东西部协作工作，两地携手促进乡村振兴，珠海市安排5个区（功能区）、协调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结对帮扶遵义市8个脱贫县（市），发动两地乡镇、村居、学校、医院、产业园区、企业、社会组织形成结对关系超400对。一是完成财政援助。2023年珠遵东西部协作工作全面超额完成各项年度协议任务，完成财政援助资金4.37亿元

（协议数4.2亿元，完成率102.6%），动员社会力量投入帮扶资金（含捐物折款）6801.11万元，倾斜支持正安、务川2个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1.435亿元（县均投入7175万元），实施产业、劳务、消费、教育、医疗、易地扶贫搬迁点后续扶持、示范村建设等项目173个。二是高效推进干部人才交流。选派23名党政干部（协议数22名，完成率104.5%）、229名专业技术人才（协议数90名，完成率254%）到遵义市开展工作；接收遵义市52名党政干部（协议数24名，完成率216%）、246名专业技术人才（协议数105名，完成率234%）到珠海市挂职学习。三是深化产业协作。利用东部产业转移契机，支持引进54家劳动密集型企业增资扩产，带动就业2.06万人；引导119家企业到遵义市投资兴业，携手遵义市共建产业园区13个（其中农业产业园11个），实际投资达43.67亿元。四是深化劳务协作。双向选定“一县一企”农村劳动力稳岗就业基地企业27家，帮助遵义市7.23万名农村劳动力实现就业（协议数0.6万名，完成率1205%），其中脱贫劳动力2.53万名（协议数0.1万名，完成率2533%）。五是力促消费帮扶。采购、帮助销售贵州农畜牧产品和特色手工艺品25.4亿元（协议数6亿元，完成率423%），同比增长3.3%。

3. 乡村振兴专项资金-市外对口帮扶-对口支援藏区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00万元，年中追加预算1000万元，其中市级财政资金587.8万元，执行数887.8万元，完成预算100%。继续按照“上级要求、米林所需、珠海所能”的原则，继续支援林芝市米林县、米林农场围绕改善民生，凝聚人心，补齐安居住房、就业、教育、医疗等民生社会事业短板，培育产业体系，加大援藏干部关爱力度，支持建设米林党校，搭建产业体

系，支持两地干部交流载体建设，促进民族交流交往交融。

4. 乡村振兴专项资金-市外对口帮扶-对口支援库区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50万元，执行数250万元，完成预算100%。对口支援重庆市巫山县，支持竹贤乡石院村环境整治提升项目（新建），实施房屋院落环境提升，农田梯坎整治、入户道路硬化，打造驿路梨花景观，实施垃圾污水综合治理等，提高帮扶地区基本公共服务能力，促进库区居民生活水平改善和自我发展能力提升方面，持续推进移民小区帮扶和农村建设，提高基本公共服务能力。

5. 市级乡村振兴专项资金-农业产业发展类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0,501.81万元，年中回收7,659.83万元，实际到位22,841.98万元，实际执行19,151.33万元，实际支出83.84%。主要落实保障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推进乡村产业建设、保障渔业安全、推进乡村治理等工作。保障粮食等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方面：一是全面落实惠农补贴政策。完成发放种粮补贴、无人机植保作业补贴、机械化插秧作业补贴、种粮奖励等奖补资金，做到应补尽补。二是超额完成粮食生产任务。坚守粮食安全底线，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持续推进粮食生产扶持激励政策，统筹资源推进稻谷烘干中心，完成粮食播种面积8.05万亩、产量2.97万吨，大豆播种面积0.29万亩，油料播种面积0.29万亩，水稻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96.74%，超额完成省下达任务。三是进一步提升耕地质量。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1000亩、自筹建设300亩，通过培肥地力，提升已验收垦造水田生产能力；高效推进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外业调查采样工作完成率100%，内业样品检测工作完成率100%。四

是全面落实“菜篮子”市长负责制。生猪存栏7.43万头、出栏12.16万头，认定“菜篮子”建设项目76个，包括42个“菜篮子”生产稳供基地、34个“菜篮子”产品配送平台，实现对口帮扶地区全覆盖。同时保障重要农产品质量安全，完成对“菜篮子”工程所有企业的主要产品的抽样检测全覆盖，抽检样品1557批次，总体合格率为98.45%，整体合格率高出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合格率97.5%的要求；完成我市水产品质量安全抽样检测500批次，对我市主要水产品生产、流通主体巡查100场次。五是推进农业绿色发展。推广水稻侧深施肥技术2.5万亩，技术覆盖率全省第一；全面实施水稻病虫害统防统治农药和“一喷二防”统一配送；落实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全市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措施到位率为100%，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97.03%，高于省要求6.03%；成功创建首个省级生态农场。

推动乡村产业建设方面：一是加快发展现代海洋渔业。开工建设“九洲一号”深远海养殖工船、“珠海琴”、“格盛1号”等养殖平台和30口新型抗风浪重力式网箱，新增养殖水体12万立方米、增长33.33%，有序推进珠海海发蓝色种业产业园、海洋装备研究院、白蕉海鲈产业中心项目落地。推动完成18平方公里适宜海域论证，企业实现“拎包入住”“拿海即开工”。洪湾中心渔港获评国家中心渔港，粤港澳大湾区海产品交易中心正式开业。海洋牧场保险走在全省前列，2023年我市完成农业保险保费约1.6亿元，海洋牧场深海网箱、高低温特色保险赔付金额达到2.8亿元。二是发展农产品加工业。围绕水产品加工为主的预制菜产业抢抓风口，以“地标产品+港澳特色+装备制造”推动预制菜行业发展，出台实施预制菜产业高质量发展系列政策文件，斗门区预

制菜产业园被列入全省首批预制菜产业园创建名单。全市水产品加工能力达30万吨/年。2023年农副产品加工和食品制造规上企业达68家，比上年度新增9家。全市农副食品加工业产值125.13亿元，同比增长1.6%；食品制造业产值87.05亿，同比增长21.6%。成功举办第二届年鱼产业发展大会，发布2024年新春版“珠海年鱼”大礼包。“珠海年鱼”品牌走向澳门、青岛、武汉、沈阳、哈尔滨等地，2024年春节期间销售超过5000万元，加快打造“年鱼经济”策源地。三是推动乡村产业融合发展。获评国家级农业产业强镇1个、“一村一品”示范村4个、全国乡村特色产业超亿元村2个、全国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县1个、中国美丽休闲乡村1个、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1个。推动桂山岛乡村生态文化旅游获评农业农村部2023中国美丽乡村休闲旅游行（冬季）精品线路推介（全省唯一）。乡村成为“港车北上”“澳车北上”的热门目的地，全年接待游客人数突破1000万人次。

推进渔业安全生产方面：开展调研和规划研究，对珠海市的养殖水域滩涂环境影响和海洋渔业发展进行深度分析；通过科技赋能，利用信息化、数字化、自动化、智能化等手段，构建珠海市涉渔乡镇船舶安全生产监管数字平台；带领珠海农业企业参加国内知名博览会，对外宣传推广珠海市特色农产品，开拓珠海现代化海洋牧场特色水产品销售市场；通过为洪湾渔港设施设备购买财产保险，降低财产损耗风险；落实休禁鱼制度，推动渔业增殖放流，增放鱼虾超3000万尾，有效保护渔业资源，开展2023年南海伏季休渔开渔活动，助力渔业经济发展。

重大动植物疫病防控方面：一是开展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疫情防控。全市落实红火蚁防控面积26.3万亩次，整体防控效果达到

90%以上，防控区域红火蚁疫情降至1级轻发生水平，农作物重大病虫害未暴发成灾；在全市设置5台水稻虫害性诱测报灯，对全市重大水稻病虫害发生进行田间动态监测；发挥农业“轻骑兵”作用，全年开展人工田间调查水稻病虫害，及时准确发布了3期“农作物病虫害情报”预警信息，为我市水稻虫害控制提供科学依据和防治策略，减少了病虫害损失率。二是规范落实动物重大疫病防控。实施动物重大疫病强制免疫、养殖屠宰检疫、无害化处理以及兽药、饲料监督管理工作，对畜禽养殖、屠宰环节进行产地检疫和屠宰检疫，对病害猪100%进行无害化处理，有效保障了动物源性食品安全和畜禽养殖行业的健康稳定发展，全年未发生重大动物疫病、未发生动物源性人畜共患病及动物源性食品安全事故。

种业振兴方面：一是稳步推进种芯工程。在全国率先突破四指马鲛苗种繁育技术及苗种繁育并实现量化生产，打造支撑我市现代渔业产业发展的“第三条鱼”；市现代农业发展中心自主研发的糯玉米新品种“珠玉糯3号”（国审玉20233446）通过国家审定，“金橙观赏南瓜”（粤评观果20220002）、“墨香兰”（粤评花20220027）、“珠玉甜10号”（粤审玉20230023）等13个品种通过广东省评审定。二是开展农业科研与新品种示范推广。全年引进花卉、果树、水稻等名优新品种96个，引进种质资源超1600份，组配新品种组合800多个；在示范点示范推广培育的鲜食玉米、黄鳍鲷、火龙果、丝苗米等一系列优良品种推广面积超过1000亩；开展海水鱼类引种保育、苗种繁育技术研究和海鲈虹彩病毒病和海豚链球菌二联灭活疫苗临床前试验研究，为今后开展海鲈亲本本土化培育与繁育技术积累了技术基础和推动疫苗的产

业化进程；发表专业论文24篇，引进推广农业新技术8项，获得国家发明专利6项、实用新型专利2项。三是成功举办种业博览会。成功举办第二十二届广东种业大会珠海分会（第八届珠海种业大会），线下接待和云观展超30万人次，媒体矩阵曝光量超260万次，受到社会各界广泛好评。

农产品“12221”市场体系建设方面：建立珠海特色农产品数字化营销平台，优化产地供应链建设和产地供应服务，提升产品供应标准和品质，拓展销售渠道，带动农民增收致富。参加系列农业展会和农业交流合作会，开展年货节活动，共组织29家企业参加，设置展示展销的品类展位10个，上架185个产品，专区流量17.7万人次，撮合交易额共8.99万元；开展一场线上直播带货活动，当日人流量134万人次，观看人次33万，日交易额2.6万元。已入驻广东农产品保供稳价安心数字平台商户85家，超过20个种类（包含水产、禽肉蛋、水果、蔬菜、年货、年花、年礼、帮扶产品、茶叶、种植种苗等）。

乡村治理改革方面：一是稳慎推进农村改革。稳慎扎实完成斗门区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工作，探索宅基地资格权多种保障形式，创新性利用积分制确认集体成员参与建房资格，盘活闲置宅基地和农房4,811宗，增加农民收入4,925.36万元，经验做法获农业农村部和省领导批示肯定。二是推进复制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成功案例。斗门区莲江村获中国乡村旅游模范村等4项国家级和9项省级荣誉，迎来全国人大委员长亲临指导调研，莲江村发展模式成功在我市下洲村、沙脊村及遵义市湄潭县金桥村复制推广，助力金桥村荣获2023年中国美丽休闲乡村和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全市新增1镇2村入选全国乡村治理示范镇村，累计2镇8村

入选。三是全面铺开“村村有物业”。出台支持政策，推动出台自然资源要素保障措施，确保每条村不少于10亩地发展“村村有物业”，全市新增9个行政村实现物业经济收入零突破，累计20个行政村年集体经济收入突破1000万元，全市75%行政村有物业经济收入。

6. 市级乡村振兴专项资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类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 213.7万元，实际到位1, 213.7万元，实际执行797.48万元，完成支出65.7%。一是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补短板项目。通过在金湾、斗门、高新开展人居环境整治以及道路硬底化、给排水等补短板项目，有力保障全市100%村庄达到省定干净整洁村标准，全市农村保洁覆盖面、生活垃圾收运率、无害化处理率实现“三个100%”，农村问题户厕整改完成率99.9%。二是持续提升乡村风貌。选取斗门区白蕉镇昭信村为田间窝棚整治试点探索适合珠海的田间窝棚整治模式，累计建成各类绿美小生态板块3, 327个；通过对高新区莫氏大宅基础设施修缮，推进会同乡村产业多业态示范点高质量发展，将会同村古建筑及周边环境提升活化，盘活了乡村资源、培育乡村新业态、发展乡村美丽经济。三是大力开展示范创建。遴选莲江村、会同社区等50个村居作为“百千万高质量发展工程”首批典型示范村重点打造，持续推进5条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斗门区“黄杨宋莲”乡村振兴示范带入选“广东省十大乡村振兴示范带”。

7. 市级乡村振兴专项资金-其他类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 799.7万元，实际到位1, 799.7万元，实际执行支出1, 225.6万元，完成支出68.1%。主要完成打造“创美庭院”示范村5个、示范户45家，以一个一个的绿美庭院为和美乡村打下基

础，目前已累计打造26个市评“创美庭院”样板村。通过组织广大妇女参加“巾帼科技助农直播车”直播活动、技能提升和精勤农民业务学习等活动，为乡村振兴锻造高素质女能人、致富带头人，促进妇女群众更有效地参与乡村治理。2024年春节期间，“创美庭院”示范村累计吸引游客8.5万人次，带来超过191万元的经济收入。完成清理水域长度超过250公里，清理非法渔业设施和污染物超过400处；非法渔业设施和污染物得到有效清理，渔村周边水域生态环境得到有效巩固和提升，确保村庄周边河道和岸线水域的干净整洁，农村人居环境更优美，人民群众生态保护意识进一步增强。圆满举办珠海市庆祝2023年“中国农民丰收节”活动，有序推动农村精神文明工作，获央视综合频道《晚间新闻》播报，营造了关注农业、关心农村、关爱农民的浓厚氛围，进一步激发了农民群众创造美好生活的干劲。同时该资金还保障了乡村振兴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8. 2023年洪湾渔港运营维护服务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65万元，执行数为1,56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保障洪湾渔港平稳运行，顺利承接香洲渔港渔业功能，并逐步发展为珠江口作业渔船鱼货交易主要渔港之一，促进珠海市渔业经济稳定健康发展。公司提供的渔港运营管理服务符合相关标准，并确保项目设施始终处于良好运营状态，确保了渔港高效、有序、顺利运行，满足合同约定要求。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鉴于委托运营管理合同是在渔港投入运营使用前签订的，渔港正式投入运营使用后，新增了一部分运营管理服务内容；渔港存在部分资产闲置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完善洪湾渔港管理模式，补充

管理合同内容，进一步提升渔港管理服务水平，调动洪湾渔港市场活跃度，避免资产闲置。

9. 乡村振兴宣传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0万元，执行数为73.48万元，完成预算的73.48%。通过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全方位多角度宣传报道我市乡村振兴工作，包括与媒体开展宣传合作，制作专题片等，达到让社会各界了解、支持、参与乡村振兴的效果，营造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良好氛围。

10. 岭南特色叶菜种业创新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00万元，属于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执行数为498.44万元，完成预算数的49.8%。该项目为财政资金+企业自筹资金模式开展，其中1,000万元为财政扶持资金，要求企业完成菜心品种创新和育种技术创新研究，包括叶菜种质资源收集、分类和保存，叶菜种质资源精准鉴评，菜基因组测序、组装和分析，品质关键性状调控基因发掘，育种技术创新，并同步建设研究平台和特色叶菜创新基地。2023年项目已完成种质资源收集，收集保存国内外优异叶菜种质资源300多份、开展叶菜精准鉴评，进行风味、品质、抗病性等研究，对种质资源创新利用研究，建立基于小孢子培养的叶菜单倍体育种技术，获得自交不亲和系17份及细胞质雄性不育系的转育材料11份，通过杂交、回交、诱变及分子育种辅助手段，创制新种质40份。已选育出优质、丰产、抗逆菜心新品种6个、小白菜1个、芥菜2个、芥蓝1个，并较主推品种增产10%以上，新品种均通过广东省品种评定或省级专家现场鉴定。新品种示范推广同步开展中，对冠兰菜心、粤薹5号菜薹开展示范推广工作，其中冠兰菜心目前累计推广1000亩，粤薹5号菜薹累计

推广2万亩。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